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2025年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自助设备防护舱及安装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TZCG-2024-12-12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泰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2025年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自助设备防护舱及安装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9.88万元,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2025年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自助设备防护舱及安装服务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2025年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自助设备防护舱及安装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2025年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自助设备防护舱及安装服务采购项目:

1. 供应商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承诺能够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供应商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次项目磋商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

4.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提供承诺书)。

5.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提供承诺书)。

6.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

7.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

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8.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或泰州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供应商响应。

9. 供应商在成交地区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成交后一个月内在成交地区设立服务场所(提供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且不得分包、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2-09 08:30到2024-12-11 17:30

获取方式：在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请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报名单位发送邮件(邮件内容:获取报名材料)至联系人邮箱(dingweijie.jswy@chinaccs.cn)中,成功获取报名材料格式后,如实填写后打印并加盖公章发送PDF扫描件至联系人邮箱。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材料内容齐全后,向报名单位邮件发送采购文件,上述邮件发送成功后务必电话联系(联系人:丁经理,电话:13376021183)。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16 14:30

递交方式：纸质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16 14:30

开标地点：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永定东路299号邮政指挥中心大楼15楼1508会议室

七、其他

本采购项目名称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2025年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自助设备防护舱及安装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STZCG-2024-12-122,采购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磋商代理机构为：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采购人自筹,出资比例100%,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本公告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参与竞争性磋商。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2025年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自助设备防护舱及安装服务采购项目。

1.2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根据采购方的需求,完成本次项目的服务工作

采购内容 预估数量(套) 单价最高限价(含税)(元/套) 预估费用(元)

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含:门禁、声音复核、备用电源、可视对讲) 30 7900 237000

自助设备防护舱(含IP对讲、声光报警、应急照明) 34 7700 261800

项目预算：49.88万元(含税)

合同签订主体：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

1.3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4 合同有效期：一年

1.5 保修期：3年（验收合格后）

1.6 施工周期：满足施工条件的网点，单个网点施工期不多于10个自然日（从下订单至安装调试完成，具备使用条件。其中非标准需定制的不多于20个自然日）。

1.7 成交供应商数量：1个

1.8 本项目设置单价最高限价，供应商报价如不满足最高限价和“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4. 磋商一览表”的报价要求，其响应将被否决。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承诺能够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供应商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次项目磋商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标准。

4.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提供承诺书）。

5.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承诺书）。

6.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

7.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8.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或泰州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供应商响应。

9. 供应商在成交地区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成交后一个月内在成交地区设立服务场所（提供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且不得分包、转包。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磋商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4. 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在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请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报名单位发送邮件（邮件内容：获取报名材料）至联系人邮箱（dingweijie.jswy@chinaccs.cn）中，成功获取报名材

料格式后，如实填写后打印并加盖公章发送PDF扫描件至联系人邮箱。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材料内容齐全后，向报名单位邮件发送采购文件，上述邮件发送成功后务必电话联系（联系人：丁经理，电话：13376021183）。

4.2磋商文件每标段售价 300 元，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售后不退。磋商文件费用交纳采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汇款方式，账户名称与报名单位名称一致。“转账事由”：“项目简称-标书费”。供应商因未按本公告要求，而导致响应失败的，本项费用不予退还。

4.3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 12 月 09 日 08 时 30 分至2024年 12 月 11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纸质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递交纸质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14时30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永定东路299号邮政指挥中心大楼15楼1508会议室。

5.2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人/磋商代理机构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根据采购人要求做好登记。

5.3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磋商代理机构不予接收磋商响应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
- (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磋商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磋商公告仅在中国邮政官网<http://www.chinapost.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其他

本项目后期将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需要，对供应商在履约期间的情况开展后评估，其后评估的结果将根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的分级标准对供应商进行分级，采购人根据分级结果对供应商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并可根据实际需要应用于下一轮的采购项目。

供应商根据后评估分为A、B、C、D 四个级别。

A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表现较为突出的供应商，可作为此类产品合作的标杆企业。

B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总体状况良好的供应商，不存在影响整体销售、服务的明显问题。

C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表现一般的供应商，存在部分问题。

D级供应商：为表现较差的供应商。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

地 址：泰州市永定东路299号邮政指挥中心大楼

联 系 人：郭经理

电 话：13951158518

磋商代理机构：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泰州市海陵区扬州路600号

联 系 人：丁经理

电 话：1337602118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分公司

地 址： 泰州市永定东路299号邮政指挥中心大楼

联 系 人： 郭经理

电 话： 1395115851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4幢10层

联 系 人： 丁经理

电 话： 13376021183

电 子 邮 件： dingweijie.jswy@chinaccs.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龚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